

安溪县水利局文件

安水〔2025〕29号

签发人：谢志锋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 2024 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

县委、县政府：

2024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紧紧围绕《安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2—2025 年）》各项工作要求，全面系统推动水利领域法治建设工作，强化提升依法行政水平，抓实抓细法治政府建设。

一、强组织、严监督，建强法治建设基础

（一）深化理论武装，提高政治站位。持续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、党员“三会一课”、党员大会等方式方法，深入学习

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积极贯彻落实省委、市委、县委关于依法治理、依法行政的各项工作部署要求，切实将理论学习转化为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的“强劲动能”，不断推动水利系统法治建设水平提高。

（二）立足岗位职能，严格履职尽责。始终坚持政治引领，全面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将依法行政贯通至水利业务推进全过程，推动依法治理、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升。一是将水行政执法纳入年度绩效考评指标中，以此倒逼干部职工认真履职、依法行政。二是选优配强水行政执法队伍力量，指定专门分管领导、选强股室负责人，持续保障水行政执法业务推进。同时，严格落实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均由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决定，及时研究部署法治建设相关工作，多维度、多层次推动法治建设责任落实。

（三）强化制约监督，保障依法依规。全面压实局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、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责任，积极邀请驻局纪检组参与督导，主动接受县人大、县政协督促指导，推动水利事业各项工作依法依规开展。2024年累计收到人大代表建议7件（独办2件，分办2件，会办3件）及政协提案4件（独办2件，会办1件，会办1件）。均已全部答复完毕，面商率100%，答复率100%，满意率100%。

二、守规矩、严执法，规范依法行政执法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，及时准确。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

持续紧扣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工作要求，分别于每季度公布部门政务公开相关内容。同时，认真按照县政府工作要求，及时发布、公开、清理行政规范性文件。

（二）多措并举，规范执法。严格规范法律文书制作，及时聘请法律顾问为我局行政处罚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提供专项服务，持续保障水行政执法专业水平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。在政府网站公示行政执法人员清单、权责清单、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、执法流程图、执法统计年报等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配备执法记录仪等执法装备，对执法全过程进行记录。

（三）依法依规，强化查处。持续推动基层综合执法改革深化，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推进赋予乡镇人民政府部分行政处罚权，完成水利行业 29 项行政执法事项下放。今年来，累计出动执法车 173 车次、执法人员 493 人次，行政处罚案件 4 件，其中：安全生产案件 2 件，串通投标案件 2 件，向乡镇移送违法线索 11 件，指导乡镇办理案件 7 件。

三、广宣传、强引导，深化法律法规普及

紧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宣传主线，结合水利行业工作特性，充分发挥水利基础设施、在建水利工程等场景作用，通过张贴宣传海报、播放宣传标语等方式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。同时，深入结合河长制“河长日”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“世界环境日”“宪法宣传周”等主题日，分别在县政府广场、湾美广场等通过摆摊宣传、张贴横幅、有奖竞答等方式开展各类主题宣传，

有效调动群众参与积极性，提升水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实效。

2024年以来，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上虽然已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一定不足，比如：开展宣传工作的载体相对有限，难以较好扩大宣传覆盖面；非法采砂行为仍时有发生，还需久久为功。

2025年，我局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要求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福建考察精神，持续建立健全水行政执法制度，选优配强水行政执法力量，进一步总结提升，深化宣传引导，全力营造良好法治社会氛围，切实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强大水安全保障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依法治县办

安溪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5年2月27日印发
